



夕花朝拾>>>

读山的历程

□ 马继远

山,对于小时候的我而言,神秘又遥不可及。

故乡的村庄,处于豫西山区的土塬上,浑厚的黄土地,经过岁月的冲刷,向两侧的小河川伸出无尽的沟沟壑壑,塬上则是一望无垠的平地。晴朗的日子,站到自家平房屋顶,个头低矮的我,视线可以走得很远很远。

南面黛青色的绵绵山岭,就是大人们常说的八百里伏牛山的支脉熊耳山。那山,伟岸苍劲,深邃幽远,蕴藏着无尽的故事。山上有没有庙,山后住着什么样的人……对一个少年而言,大山如同神秘的宫殿,永远充满诱惑,于是总幻想着有一天到山上去看个究竟。

春天到了,村里的年轻人照例要到南山去挖野韭菜。天还没亮,他们就三五成群地出发了,清脆的自行车铃声在村庄静谧的晨雾里久久回荡,牵引着我的思绪跟出去好远。在大人们两三天的焦急等待后,夜色中清脆的车铃声再次响起,惊得村里的狗不住地狂吠。年轻人带回了鲜嫩的野韭,于是家家户户开始包韭菜馅儿饺子,辛辣鲜香的味道和着炊烟在村庄上空弥漫升腾。而我,更乐于倾听凯旋的年轻人侃山里的景致,一树野果,几只野兔,还有那欢腾的溪流。他们骄傲的神态,让我只想早点长大,也能骑车随他们远行,走进大山去看个究竟。

后来,我到离家不远的小镇上读书。

小镇处在两道土岭夹缝的河川里,东面就是我家村庄所在的土塬。生活在平川,我发现那不起眼的黄土地竟有那么点儿山的感觉,特别是在夜晚,黑漆漆的山岭丘壑,一样深不可测。我至今还记得班上一位同学在作文中描述的那句话,“夜色中的山峦像奔跑的骏马”,当时感觉妙不可言。

周末放学回家,我更喜欢一个人沿着山坡向村庄的方向攀爬。山坡上长满了永远长不高的酸枣树,还有耐旱的杂草。贫瘠的土岭,稀缺的雨水,使这些山岭缺乏书上描述的大山应有的那种生机。我明白了,这些山,并不是真正的山。但是,出于少年的乐趣,我还是给这些土岭命了名,这个叫伏虎山,那个叫大巴山,再远的那个,就叫双龙山吧。

读高中时,我到了宜阳县城。

宜阳县城就在锦屏山下。那是真正的山,石灰岩质的山,不算高,而且已经被开山取石者炸得千疮百孔,让我怀疑历史上“锦屏十二峰,峰峰有奇景”的说法是否为杜撰,怀疑则天女皇“锦屏奇景”的雕刻是否夸大其词。可是,毕竟离山这么近,少年时的梦想不再遥不可及。

繁忙的学习之余,我经常和同学相约爬山。登上锦屏山顶,城里的楼房、街道、游走的车辆,还有城外逶迤的洛河,都一览无余。回望南面,是层层叠叠更高的山,尚且没有受到破坏,山上有郁郁葱葱的树林,有裸露的巉岩,有隐隐约约的房舍。我想,我是终于见到了大山的真面目。

光阴荏苒。当我有机会踏遍多个名山大川后,山于我已经不再稀奇。前段时间在黄山,旅行团里一名大学生得知我一人前来游览,竖起大拇指说了一个字:酷。至于他问我为何不带相机,我的答复是,出来爬爬山,呼吸一下新鲜空气,放松一下身心,享受一下大好河山,就足够了。

时常,我还会怀念小时候向往大山的那种感觉,那是一个少年对外面世界的向往。

若有所思>>>



婚姻考验的是兼容性。两个同样高品质的零件,不在一台机器上时,彼此倾慕,放到一台机器上运转,却往往你磕了我,我碰了你。

笔走偏锋>>>



当别人遭遇不幸的时候,不要随意抚摸别人的疼痛,有些事可以不做,有些爱无须表达,有些关心最好放在心里。

异域见闻>>>



孟买人就是这样自以为是地“幸福”着,尽管他们不大清楚世界发展的现实状况,却依然按照自己的想法、自己的节奏,过着悠闲安静的生活。

合适,就结婚吧

□ 艾小羊

年轻时,很容易被“我们很相爱”感动,慢慢经历了一些事情,对于相爱这件事多少存了一点疑心。如今,倘若一对男女决定在一起,我更希望听到他们自信满满地说,我们在一起,真的很合适。

不久前,遇到一位大学同学。他曾与我的室友爱得轰轰烈烈,毕业后两人却分手了。忍不住打听分手原因,他倒也坦然,直言两人在一起不合适。他的太太是一名小职员,典型的贤妻良母。如今,他功成名就,她则甘愿做配角。我的确无法想象,我那位室友,如今同样功成名就的女强人,能够为了哪一个男人放弃自己的追求。

在爱情中,惺惺相惜最重要,而婚姻考验的是兼容性。两个同样高品质的零件,不在一台机器上时,彼此倾慕,放到一台机器上运转,却往往你磕了我,我碰了你。

没有爱情的婚姻是有风险的,然而,如果觉得只有爱情就可以结婚,恐怕风险更大。“如果觉得合适就结婚吧”,这是无数母亲面对女儿的终身大事时的态度。她没有说爱,而说合适,不是因为“爱”这个字眼她说不出口,而是经历了漫长婚姻生活的母亲们,看重的不再是爱,而是合适。

大仲马说:“争吵与伤害,正是试探爱的手段。”每一个有过深爱的人都应该清楚,当你深爱着一个人时,往往无法容忍平淡,隔三岔五就要制造事端,让双方的情绪陷入谷底。从谷底挣扎起

来时的疼痛感是对爱最好的证明。

爱得死去活来的恋人,在老辈人看来,多半不宜走入婚姻,所谓“深爱不寿”。或者干脆来个爱情马拉松,先磨合到“合适”再谈论婚姻。

所谓合适,代表的是一种比较舒适的状态。很可能因了舒适,便产生习惯,因了习惯,而造就平淡。没有了三天一吵两天一闹,也就没有了刻骨铭心的爱与恨。它的前提是,两人在性格上能够容忍、互补。不合乎常理的爱情最美丽,合乎常理的婚姻才最长久。婚姻是对爱情最严重的磨损,爱的升华也好,亲情的建立也好,总之是跟爱情没什么关系了。

随着磨合的加剧,相爱时被刻意忽略的性格上的不和谐会越来越明显。爱情讲究的是“共性”,而婚姻则讲究和谐的“差异性”,唯有取长补短,才能避免磨合得皮开肉绽。

而那些曾经让我们欲仙欲死的忧郁的人、浪漫的人、多情的人、超酷的人,他们适合与大多数女人恋爱,却不适合与大多数女人结婚。

“我觉得你们在一起不合适”。当有亲朋好友如此评价你们的关系时,绝对不要一笑置之。不妨想想,你们究竟哪儿不合适,是可以克服的还是很难克服的,是旁人的错觉还是确有其事。女人当然是理智越少越快乐,谈一辈子恋爱更快乐,问题是,你能跟谁谈一辈子恋爱呢?

不要抚摸别人的疼痛

□ 刘小鸽

小区里有位老人,几个月前他在外地上班的儿子因车祸去世。老人身体不好,家人怕他受不了这样的打击,一直瞒着他,告诉他儿子被单位派到国外工作,要很多年才能回来。邻居和家人都这样说,老人信了,他最大的心愿是把身体养好,等着有一天和儿子见面。

一天,老人出去散步,在马路上碰到单位里的一个老同事。老同事是个热心人,哪里会想到老人生活在善意的谎言中,怕他心里难过,就安慰他不要把儿子的事放在心上。瞬间,所有的谎言都被捅破,老人一着急血压升高,差点住进医院。老同事尴尬地站在那里,心里充满愧疚。这真的不是他想要的结果。

儿子有个同学的母亲得了乳腺癌,做完手术身体恢复后去学校接孩子,被另外一位当医生的家长看到。想起年纪轻轻就遇到这样的不幸,家里有老人和孩子需要照顾,这位家长满心的同情,热情地拉着儿子同学妈妈的手,并告诉她以

后要多注意身体,定期去医院检查,最后,还问她的老公有没有嫌弃她胸前的疤痕,是否像以前一样爱她。

那位母亲曾忍受着身体的病痛和心灵的折磨,坚强地走到现在。那一刻,当着那么多人的面,她羞愧得像被人撕开了内衣,用手捂着眼睛蹲在地上。我想,那一刻她最希望别人忘记她的病,像对待健康人一样对待她。因为,她刚刚从病痛的阴影里走出来,重新开始美好的生活,不想让人提起伤痕,是因为只有经受过才知道会有多么痛。

生活中有很多事,我们认为是在关心别人,有时却是雪上加霜。当别人遭遇不幸的时候,不要随意抚摸别人的疼痛,不要在别人刚刚愈合的伤口上撒盐。有些事可以不做,有些爱无须表达,有些关心最好放在心里。对经历过痛苦的人来说,让他远离痛苦,快乐每一天才是最好的。

孟买人的“优越感”

□ 一凡

去年冬季,由于工作需要,我到印度孟买出差。在这里,我见识了印度人的“优越感”。

印度近些年来社会经济发展十分迅速,然而,由于基础薄弱、人口众多,总体来说,印度仍然相对落后。即便是印度的第二大城市孟买,从城市建筑及配套设施来看,还不如中国的一个二线城市发达。

在孟买,我住在他们引以为荣的“豪华宾馆”,那在孟买已经是顶尖级宾馆了,事实上,远远赶不上我们任何一个省会城市里的三星级宾馆,甚至连用温水淋浴的设备都不能提供……然而,孟买人却从来不认为他们的宾馆设施简陋,宾馆的老板常常拿自己的宾馆和美国希尔顿饭店去类比。

时日渐长,我和宾馆老板渐渐熟络起来,开始畅所欲言地交流一下彼此的看法。宾馆老板问我:“像你这样大手大脚花钱的人,在中国肯定是有富有的人了。”事实上,我在孟买并没有怎么奢侈,于是赶紧如实解释,其实在中国,我仅仅是一个中等收入者,比我有钱的人遍地都是。老

板听后,微微地笑了,却露出满脸的狐疑。

后来有一天,宾馆老板又问我:“听说你们中国最近发展很快,我们一些去过上海的人,都把上海叫做‘小孟买’,你说说,上海是不是快要赶上孟买了?”

听到老板这样问,我心里直想笑,因为孟买的繁荣程度,至多也就相当于六七十年前的上海。我正想解释,突然看见一个同事正暗暗地对我使眼色,我只好支支吾吾地表示赞同。私下里,同事对我说:“我来印度几十趟了,你跟他们解释这些根本没用,只能让他们怀疑你的真诚,甚至有很多印度人认为他们已经进入发达国家的行列……”

孟买人就是这样自以为是地“幸福”着,尽管他们的生活还不是很富裕。他们不大清楚世界发展的现实状况,也没有多少兴趣去了解,他们就如同陶渊明笔下桃花源里的人物一样,“不知有汉,无论魏晋”,不管外界风吹雨打,依然按照自己的想法、自己的节奏,过着悠闲安静的生活。